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安吉博境视光股权投资基金
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况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与山东民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民控”）、余韩、金建中、陈国平和陈晓健共同设立产业并购基金安吉博境视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并购基金”），山东民控作为该并购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该并购基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2021 年 11 月 6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4）、《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进展暨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0）。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决定终止投资并购基金的事宜。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份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终止投资并购基金事项尚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终止投资并购基金的原因

公司于近日收到山东民控发出的《说明函》，因并购基金尚未完成募集，无法按照预期达成目的，根据《安吉博境视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十五条终止、解散与清算 15.1 解散事由（4）合伙协议约定的合伙目的已经实现或者无法实现”，经审慎考虑，山东民控拟决定解散该并购基金并注销安吉博境视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拟终止对并购基金出资，终止该次投资并购基金事宜。

三、终止投资并购基金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对并购基金实际出资，本次终止投资事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并购基金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日